

刑事撤回告訴狀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 股

告訴人 前告訴 涉嫌 一案，業經調解成立，茲依
刑事訴訟法第二百三十八條第一項規定撤回告訴。

謹狀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

具狀人： 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